

关于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
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002432022545003165
报告名称：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报告文号：	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 61564356_A03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3 月 30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3 月 24 日
签字人员：	韦少雄(110002432217)， 吕乐(110002430092)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关于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 61564356_A03 号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出具了编号为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 61564356_A03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要求，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后附的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而执行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 2021 年度报告披露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使用。

关于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续）

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 61564356_A03 号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韦少雄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吕 乐

中国 北京

2022 年 3 月 30 日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1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其他变动	2021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总计	/	/	/	-	-	-	-	-	-	/	/

注：2021 年度无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的情况。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 企业类型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1 年期初 占用资金余额	2021 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2021 年度 占用资金的 利息(如有)	2021 年度 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21 年 其他增加	2021 年 其他减少	2021 年期末 占用资金余额	往来 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其他关联人 及其 附属企业	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 公司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5,933,017.05	-	-	5,933,017.05	-	-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 公司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的子公司	应收票据	-	5,874,732.80	-	5,874,732.80	-	-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金风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的子公司	应收票据	-	35,193,791.38	-	35,193,791.38	-	-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金风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28,148,870.32	16,972,629.05	-	33,193,791.38	-	-	11,927,707.99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南方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预付账款	-	172,922,545.50	-	172,922,545.50	-	-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294,100.00	3,329,291.90	-	2,632,239.40	-	-	991,152.5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	70,775.50	-	-	-	-	70,775.50	加工费	经营性往来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	285,450.34	-	285,450.34	-	-	-	租赁费、电 费及模具费	经营性往来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	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 司之控股股东	应收票据	-	564,477,297.54	-	522,973,136.54	-	-	41,504,161.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	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 司之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244,352,506.98	981,986,513.04	-	885,704,335.41	-	-	340,634,684.61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合计	/	/	278,728,494.35	1,781,113,027.05	-	1,664,713,039.80	-	-	395,128,481.60	/	/

注：关联方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风科技”）与公司签订了多份框架合同（以下简称“框架合同”），由公司向金风科技及其附属企业供应磁钢产品。框架合同约定了产品的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以及采购单价、采购数量和采购总价等信息。金风科技根据其自身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企业及南京汽轮机长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风力发电机采购合同，将相应的磁钢采购总数量的部分转让给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企业及南京汽轮机长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金风科技指定采购模式下公司向中国中车附属企业及南京汽轮机长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比照关联交易披露。

本表已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